

证券代码：874152

证券简称：巨鼎医疗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深圳市巨鼎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基本情况

（一） 拟申请终止挂牌的原因

根据公司战略转型规划及目前的业务开展情况及所处的行业发展状况，为了更好地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降低公司营运成本，公司董事会经慎重考虑，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

（二） 终止挂牌后的发展战略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持续聚焦主营业务，持续加强自身经营管理能力，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三） 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2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

二、 对异议股东保护的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负责人已就公司终止挂牌事宜与公司全体股东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与协调，并已就该事宜初步达成一致意见，预计无异

议股东。如在股东会审议阶段出现异议股东，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及时审议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以保护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 股票停复牌安排

公司将申请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

如终止挂牌决议未获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申请股票自股东会决议公告之日起的两个交易日内复牌。

四、 其他事项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可能存在未获股东会审议通过，或未获全国股转公司同意的情形。

公司在股票停牌期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

《深圳市巨鼎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巨鼎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1 日